

建设银行

信贷管理概论

林 从
刘慧勇 等编著
马春峰

建设银行 信贷管理概论

中国金融出版社



建设银行信贷管理概论

林 岩 刘德衡 马春峰 等编著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李柏梅

建设银行信贷管理概论

林丛 刘慧勇 马春峰 等编著

中国金融出版社 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新城劳动服务公司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1/32 14.25印张 325千字

1989年2月 第一版 1989年2月 第一次印刷

印数：1—19500

ISBN 7-5049-0403-1/F·91 定价 5.45元

前　　言

自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将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以来，中国人民建设银行的银行职能得到了确认和加强，信贷业务取得了长足的发展，今后还将更快发展。

随着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信贷业务范围的扩大和信贷业务量的增加，经办信贷业务的机构不断完善，从事信贷工作的人员迅速增多，办理信贷业务的经验逐渐丰富。

与信贷业务同步增长的是对信贷管理知识的需求。为了总结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信贷业务的工作经验，介绍信贷管理知识，探讨加强信贷管理的途径和措施，我们编写了这部《建设银行信贷管理概论》。撰写分工如下：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和第六章由史瑞培执笔；第四章、第五章和第九章由邓廷铎执笔；第七章和第八章由林丛执笔；第十章、第十一章、第十二章由孔永新执笔；第十三章、第十四章和第十八章由马春峰执笔；第十五章、第十六章和第十七章由李敏新执笔。全书由刘慧勇总纂，林丛同志审阅了全书的主要章节。

限于水平，书中难免存在缺点和不足，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作者

1987年6月

目 录

第一篇 总 论

第一章 建设银行信贷业务的发展 (1)

- 第一节 建设银行的基本职能 (1)
- 第二节 建设银行信贷业务的发展阶段 (12)
- 第三节 建设银行信贷业务的改革方向 (22)

第二章 建设银行信贷在国民经济中的地

位和作用 (26)

- 第一节 银行信贷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 (26)
- 第二节 建设银行信贷在全国信贷活动中的地位和作用 (30)
- 第三节 建设银行信贷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 (36)

第三章 建设银行信贷管理组织系统 (43)

- 第一节 建设银行信贷管理组织概况 (43)
- 第二节 建设银行信贷计划管理组织系统 (49)
- 第三节 建设银行信贷项目管理组织系统 (53)
- 第四节 建设银行其他信贷管理组织 (58)

第四章 建设银行信贷计划管理 (63)

- 第一节 建设银行信贷计划概述 (63)
- 第二节 建设银行信贷计划编制 (68)
- 第三节 建设银行信贷计划的核定 (80)
- 第四节 建设银行信贷计划执行的检查分析 (86)
- 第五节 加强建设银行信贷计划管理需要解决
的几个问题 (94)

第五章 建设银行信贷资金管理 (98)

- 第一节 建设银行信贷资金管理的内容 (98)
- 第二节 建设银行信贷资金的特点和组织运
用原则 (105)
- 第三节 建设银行资金的调度 (110)
- 第四节 建设银行信贷资金管理工作考核 (115)

第二篇 建设银行信贷资金来源

第六章 国家预算内基本建设贷款资金 (120)

- 第一节 国家预算内基本建设贷款资金

| | |
|---------------------------------|----------------|
| 的性质..... | (120) |
| 第二节 建设银行“拨改贷”基金的供应..... | (124) |
| 第三节 建设银行“拨改贷”资金结存..... | (130) |
| 第四节 建设银行“拨改贷”利息收入..... | (135) |
| 第五节 国家预算内“拨改贷”基金管理 改革探讨..... | (141) |
| 第七章 建设银行存款..... | (145) |
| 第一节 存款在建设银行信贷工作中的地位 与作用..... | (145) |
| 第二节 建设银行存款的分类及主要内容..... | (147) |
| 第三节 建设银行存款变动规律剖析..... | (151) |
| 第四节 扩大存款的主要措施..... | (160) |
| 第八章 建设银行信托资金..... | (165) |
| 第一节 建设银行信托业务与信托资金概况..... | (165) |
| 第二节 建设银行信托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 (167) |
| 第三节 关于信托业务的规定..... | (171) |
| 第九章 建设银行自有资金和其它资金..... | (174) |
| 第一节 建设银行自有资金..... | (174) |
| 第二节 向人民银行借款..... | (178) |
| 第三节 同业拆借..... | (181) |
| 第四节 银行结益..... | (185) |
| 第五节 建设银行划拨资金..... | (189) |
| 第六节 发行债券..... | (194) |

第三篇 建设银行信贷资金运用

| | | |
|-------------|------------------------|----------------|
| 第十章 | 建设银行固定资产投资贷款 | (200) |
| 第一节 | 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概述 | (200) |
| 第二节 | 预算内基本建设拨款改贷款 | (202) |
| 第三节 | 建设银行基本建设贷款 | (207) |
| 第四节 | 更新改造贷款 | (222) |
| 第十一章 | 建筑业流动资金贷款 | (230) |
| 第一节 | 建筑业流动资金贷款概述 | (230) |
| 第二节 | 建筑业流动资金贷款对象和种类 | (233) |
| 第三节 | 建筑业流动资金贷款的使用与管理 | (237) |
| 第四节 | 临时周转贷款 | (246) |
| 第五节 | 建设银行贷款的数量界限与结构 | (248) |
| 第十二章 | 中央银行存款 | (253) |
| 第一节 | 建设银行在中央银行的存款种 类与作用 | (253) |
| 第二节 | 建设银行存款准备金的缴存 | (255) |
| 第三节 | 财政性存款的缴存 | (261) |
| 第四节 | 业务资金存款管理 | (264) |
| 第五节 | 建设银行准备金存款与往来户存 款的关系 | (266) |
| 第十三章 | 现金占款 | (269) |

第一节 建设银行办理现金出纳业务的意义和作用 (269)

第二节 建设银行办理现金业务的基本方法 (274)

第三节 建设银行库存现金规律剖析 (280)

第十四章 建设银行的其它资金占用 (287)

第一节 同业拆借占款 (287)

第二节 外汇占款 (293)

第三节 认购债券 (297)

第四节 租赁 (299)

第四篇 建设银行项目贷款决策与管理

第十五章 投资信息调查和预测 (304)

第一节 投资信息调查和预测的意义与作用 (304)

第二节 投资信息调查的原则与方法 (309)

第三节 投资信息资料的分析处理 (316)

第四节 信息系统与电子计算机信息管理 (319)

第五节 投资信息预测 (324)

第十六章 建设银行贷款程序 (345)

第一节 建设银行贷款程序的必要性 (345)

第二节 建设银行现行贷款程序的主要内容 (347)

第三节 建设银行贷款程序需要进一步完善 (355)

| | | |
|-------------|--------------------|---------|
| 第十七章 | 贷款项目评估 | (362) |
| 第一节 | 贷款项目评估的原则与基本内容 | (362) |
| 第二节 | 经济评估(一)——基本财务数据的测算 | (371) |
| 第三节 | 经济评估(二)——财务效益评估 | (386) |
| 第四节 | 经济评估(三)——不确定性分析 | (397) |
| 第五节 | 经济评估(四)——国民经济效益评估 | (404) |
| 第十八章 | 用款监督与贷款回收 | (423) |
| 第一节 | 项目用款监督的目的与工作重点 | (423) |
| 第二节 | 项目用款监督的原则与方法 | (427) |
| 第三节 | 贷款回收工作的作用与主要环节 | (430) |
| 第四节 | 贷款回收计划 | (436) |
| 第五节 | 贷款项目总结与贷款效果考核 | (441) |
| 第六节 | 加强项目用款监督与贷款回收工作的设想 | (444) |

第一篇 总 论

第一章 建设银行信贷业务的发展

第一节 建设银行的基本职能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成立于1954年，是国务院直属总局级金融经济组织。总行设在北京，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设有分行，专署所在地设立中心支行（或分行），县市设立支行或办事处。全行现有分支机构2800多个，职工6万多人。

在我国的银行体系中，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是管理固定资产投资的专业银行，通过各种形式组织和吸收固定资产投资领域的存款；发放中长期贷款和短期贷款；办理信托、委托和咨询业务；对建设银行贷款项目进行评估论证；办理基本建设和更新改造工程价款的结算，以及基本建设有关单位经济往来的清算。

在我国财政系统中，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是负责管理国家基本建设预算支出的专门机构，根据财政部授权，建设银行负责管理基本建设支出预算和地质勘探支出预算；审批工业、交

通、农村水利、文教卫生、财贸、行政等部门编报的年度基本建设财务计划，确定各部门的年度拨款支出；负责审批各部门报送的年度财务决算；负责审批地质勘探和建筑企业的财务计划和财务决算；负责制定基本建设单位、地质勘探单位和建筑企业的财务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按照国家批准的基本建设计划、基本建设程序、财政预算和工程进度办理国家预算内基本建设拨款，办理地质勘探费和更新改造拨款。因此，建设银行具有财政和银行的双重职能。

建设银行
的财政职能

建设银行担负的财政职能概括地讲有以下五点：

第一，审批各部门的基本建设年度财务收支计划，合理分配建设资金。

国家预算内基本建设支出在财政支出中所占比重较大，是国民收入分配的一个重要方面。建设银行分配建设资金，首先，要按照国家计划确定的基本建设投资额和每年建设进度，核定各部门各单位所需的建设资金。其次，要把各部门各单位的年度基本建设支出预算，报送同级财政部门，作为国家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项目建设单位的一切财务收支，都是通过建设银行办理的，由建设银行分配建设资金，这就把财政支出中的基本建设资金的分配和使用，同基本建设的实际情况紧密地结合起来。建设银行又通过投资信息调查参与计划安排，协助建设单位合理安排建设项目，落实年度投资，进行施工排队，把国家基本建设支出预算，从主管部门到建设单位，直到建设项目，单项工程，层层落到实处，使国家的这笔巨额资金，切合实际地加以运用并达到有效使用的目的。

第二，办理国家预算安排的基本建设拨款，并对资金使用实施财务管理及财政监督。

基本建设是一种特殊的工业生产，是建立和配置生产能力的生产。它的生产周期很长，在它形成使用价值以前，只从社会取走大量的活劳动和物化劳动，不能为社会提供任何有用的产品，只有投入，没有产出。所以建设规模的大小，要受国力的制约，要由国家计划严格约束。建设银行对基本建设项目的更新改造工程实施财政监督，首先是按照国家计划供应资金，按照工程进度办理拨款，把建设规模控制在国家计划之内。对于计划外工程，一不给钱，二要劝阻制止，三要给上级领导部门反映。建设银行把国家预算安排的更新改造专款、各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集中的折旧基金、企业留用的折旧基金，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管理起来，有计划地在企业之间调剂余缺，保证把这些资金用在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上。

基本建设的产品还有单件性的特点，即使采用标准设计，由于时间、地点、条件不同仍然要根据具体情况适当修改设计，单独编制建设预算。施工企业要按照设计施工，建设银行要按照设计文件所附的建设预算审查拨款。这种拨款，不论是有偿的还是无偿的，都不实行“存款自愿，取款自由”的原则，而是实行监督与被监督的原则。如果开支不符合规定，即使建设单位在建设银行有存款，也不能拨款。相反，如果计划内建设项目的工程进度快，工程质量好，即使建设单位在建设银行暂时没有存款，在上级批准追加投资的前提下，建设银行也可以给予临时贷款支持，由建设单位用追加的投资偿还。

第三，审批各主管部门的基本建设、地质勘探和建筑业的年度财务决算。

资金运动是经济活动的综合反映，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是基本建设经济活动的年度总结。通过审批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可以总结经验，表彰先进，发现问题，督促解决。在实际

工作中多数建设单位花钱按制度，开支按标准，做到了帐帐相符，钱物相等。但是，也有一些单位弄虚作假，对于这些问题，建设银行的经办行在查清问题的基础上，提出处理意见，在审批年度决算时予以纠正。各级建设银行汇编本级的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报同级财政部门，作为国家财政决算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四，制定基本建设、地质勘探、建筑业等的财务管理制度。

由于建设银行参与基本建设经济活动的全过程，对固定资产再生产的特殊规律和一般规律了解得比较清楚，因而在用经济办法管理经济方面，在制定基本建设等财务管理制度方面，有较多的发言权。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基本建设财务管理等制度时，就能够较好地适应固定资产再生产经济活动的特殊需要，能够同其它方面制定的有关管理制度相衔接，有利于解决日常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所以财政部规定：基本建设、建筑安装、地质勘探等各项财务制度，由财政部和建设银行联合颁发；一般性或补充规定可以由建设银行颁发。

第五，办理财政部门委托的其他事项。

各级财政部门委托建设银行办理的具体业务很多，不必一一列举。这里只就几项带有共同性的主要工作，做个简要说明。

管理和分配地质勘探费。我国一直把地质勘探费作为事业费管理，由财政上另拨专款。地质勘探费用，从分配资金、成立预算、办理拨款，到审批年度财务决算，都是由建设银行管理的。

管理施工企业的财务收支。施工企业都在当地建设银行开户，与其他单位的经济往来，都通过建设银行办理结算。（国营

施工企业的财务收支计划和年度财务决算，由建设银行负责审批；它们需要的流动资金，经建设银行审查核实后，报同级财政部门列入预算拨给。流动资金改由银行供应后，由建设银行给予贷款。施工企业应上缴国家的利润，通过建设银行集中上缴财政；施工企业的计划亏损，经建设银行审查核实后退库弥补。

建设银行还负有监督交纳基本建设收入、管理国家统借统还、外资项目转帐等职责。

建设银行担负的上述财政职能，是建设银行区别于其他银行的一大特点。

建设银行的 银行职能

建设银行的银行职能概括地说有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办理信贷业务。

建设银行从建立之日起就办理信贷业务。早在1954年政务院作出的《关于设立中国人民建设银行的决定》中就指出：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应根据国家批准的信贷计划，对国营及地方国营的包工企业办理短期放款。”按照国家决定，建设银行在50年代和60年代发放了施工企业流动资金贷款，更新改造措施贷款等中短期设备贷款，随着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建设银行的银行职能不断加强，三十几年来，建设银行始终如一地履行着自己的银行职能。但是1980年以前，建设银行的信贷业务是很不完全的。在存款方面，只吸收施工企业和建设单位的存款，吸收来的资金全部存入人民银行，自己并不运用；在贷款方面，用于发放各类贷款的资金都是财政部门拨给的贷款基金。1979年以后建设银行开始利用存款发放贷款。1980年1月，国务院在有关文件中进一步规定建设银行要切实把基本建设“拨改贷”的任务承担起来，努力学会用银行办法办银行，开展信贷和信托业务，吸收固定资产再生产领域里的闲置资

金，加强资金调度，在国家计划指导下，组织发放贷款，把资金搞活。从1981年起，经过国家计委平衡，报国务院批准，建设银行每年拿出一定数额的存款，发放基本建设贷款和更新改造贷款。1985年建设银行的信贷收支计划又全部纳入全国综合信贷计划。至此，建设银行的信贷业务初具规模，其重要性也为越来越多的人所认识。建设银行的银行职能随着建设银行信贷业务的发展，逐步得到加强。

目前，建设银行的信贷业务主要有：吸收存款，发放贷款，以及发行或代理发行股票、债券，吸收外资等。建设银行吸收的存款主要有两大类：一是财政性存款，二是一般性存款。建设银行发行的股票主要是代工商企业发行的，发行的债券主要是金融债，代国家、地方政府以及企业发行的是建设债券。目前建设银行吸引的外资数量还很小，基层行只有深圳、珠海、厦门以及上海等地的分支行开办了外汇业务，因此，建设银行吸引外资的工作有待于进一步开展。建设银行发放的贷款主要有固定资产投资贷款（包括基本建设和更新改造）、流动资金贷款、临时周转贷款、设备储备贷款、建筑企业国拨流动资金周转贷款以及随着金融体制改革出现的补偿贸易贷款、金融租赁贷款等。

第二，开办票据承兑、房地产开发等新业务。

为了适应经济体制改革的发展，建设银行各城市行还开办了票据承兑与贴现业务；有些城市行还办理有价证券的转让、抵押和贴现业务。

随着住房商品化的发展，建设银行许多城市行成立了房地产经营开发公司，办理房地产经营开发业务。

随着金融体制改革的发展，建设银行总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分行及地（市）分支行普遍成立了信托投资公司。

这些公司发放信托、委托贷款，有些公司还参与了对中外合资企业的直接投资业务。

第三，办理结算业务。

购销双方的业务往来，除规定范围内的零星小额用款外，都要通过银行办理结算，这是银行特有的职能。基本建设部门、建筑安装部门、地质勘探部门、基本建设供销部门的经济往来，都是通过建设银行办理结算的。建设银行办理的结算主要是转帐结算。建设银行通过转帐结算，可以对有关单位进行有效的监督，维护收付双方的正当权益。在实际工作中，有些建设单位往往要求施工企业修改设计，提高建筑标准，增加建筑面积，事后，却以无钱为借口，长期拖欠工程款。因此，建设银行在办理建设单位和施工企业的结算上，要适应这些特殊情况，采取特殊措施。例如，要按照国家规定的工料消耗定额（或称预算定额）、取费标准和地方材料预算价格等，对企业编制的施工图预算会同建设单位共同进行审查。属于高估冒算部分要剔除，属于漏项少算部分要增列。然后按照增减相抵以后的预算作为结算工程价款的依据；同时要督促建设单位按时按规定办理结算。故意拖延付款的，建设银行可以从它们的帐户中扣款清偿。总之，在办理工程价款结算上要兼顾国家和甲乙双方的利益。建设银行加强结算监督、严格按照计划和有关规定付款，就可以用同样的钱，办更多的事。另外，基本建设单位、更新改造单位和施工企业在建设银行的结算，同一般购销双方在银行的结算，形式上相同，实质上大不一样。建设银行代表财政部门行使一部分财政职能，既管基本建设资金的拨付，又管施工企业的盈亏。这就要求建设银行在结算工作中必须站在国家立场上，秉公办事，“一碗水端平”。如果多给施工企业付款，就会造成建设单位投资超支，不能按计划规定的投资完